

嵩明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文件

嵩食安委〔2021〕 1 号

嵩明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 关于印发嵩明县 2021 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 安排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、园区管委会，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：

《嵩明县 2021 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》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研究制定本部门食品安全年度工作计划，细化责任分工，明确工作要求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附件. 嵩明县 2021 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



2021 年 5 月 31 日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抄送：昆明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；

县委办公室、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、县政协办公室。

嵩明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

2021年5月31日印发
